

## 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5年7月11日，公司披露了《关于维护公司股价稳定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15--037）。公告中披露：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东风汽车公司计划自 2015 年 7 月 10 起 6 个月内，通过证券公司、基金管理公司定向资产管理等方式增持公司不少于 5000 万元人民币的股份，并承诺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。

2015年11月27日，公司接到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东风汽车公司的通知，东风汽车公司于2015年11月27日采用证券公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的方式增持了公司股份 1,135,8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05679%。本次增持后，东风汽车公司累计持有公司股份 1,135,8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05679%。

本次增持行为符合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。

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，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年11月28日